

法〔2014〕251号

## 最高人民法院 国家工商总局

# 关于加强信息合作规范执行与协助执行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解放军军事法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按照中央改革工商登记制度的决策部署，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对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涉及的法律、行政法规的修改决定，以及国务院印发的《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方案》《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就加强信息合作、规范人民法院执行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执行等事项通知如下：

## 一、进一步加强信息合作

1. 各级人民法院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通过网络专线、电子政务平台等媒介,将双方业务信息系统对接,建立网络执行查控系统,实现网络化执行与协助执行。

2. 人民法院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要积极创造条件,逐步实现人民法院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自行公示相关信息。

3. 已建立网络执行查控系统的地区,可以通过该系统办理协助事项。

有关网络执行查控系统要求、电子文书要求、法律效力等规定,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网络查询、冻结被执行人存款的规定》〔法释〔2013〕20号〕执行。通过网络冻结、强制转让股权、其他投资权益(原按照法释〔2013〕20号第九、十条等规定执行)的程序,按照本通知要求执行,但协助请求、结果反馈的方式由现场转变为通过网络操作。

4. 未建成网络执行查控系统的地区,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有条件的,可以设立专门的司法协助窗口或者指定专门的机构或者人员办理协助执行事务。

5. 各级人民法院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通过网络专线、电子政务平台等媒介,建立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刑事犯罪人员等信息交换机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将其作为加强市场信用监管的信息来源。

## 二、进一步规范人民法院执行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执行

6. 人民法院办理案件需要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执行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按照人民法院的生效法律文书和协助执行通

知书办理协助执行事项。

人民法院要求协助执行的事项,应当属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法定职权范围。

7.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人民法院办理以下事项:

(1) 查询有关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对外投资,以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原始资料(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已经公示的信息除外);

(2) 对冻结、解除冻结被执行人股权、其他投资权益进行公示;

(3) 因人民法院强制转让被执行人股权,办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更登记;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8.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设置“司法协助”栏目,公开登载人民法院要求协助执行的事项。

人民法院要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公示时,应当制作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随协助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一并送达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按照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发布公示信息。

公示信息应当记载执行法院,执行裁定书及执行通知书文号,被执行人姓名(名称),被冻结或转让的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所在市场主体的姓名(名称),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数额,受让人,协助执行的时间等内容。

9. 人民法院对股权、其他投资权益进行冻结或者实体处分前,应当查询权属。

人民法院应先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有关信息。需

要进一步获取有关信息的,可以要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予以协助。

执行人员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查询时,应当出示工作证或者执行公务证,并出具协助查询通知书。协助查询通知书应当载明被查询主体的姓名(名称)、查询内容,并记载执行依据、人民法院经办人员的姓名和电话等内容。

10. 人民法院对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业务系统、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以及公司章程中查明属于被执行人名下的股权、其他投资权益,可以冻结。

11. 人民法院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时,应当向被执行人及其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所在市场主体送达冻结裁定,并要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公示。

人民法院要求协助公示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时,执行人员应当出示工作证或者执行公务证,向被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所在市场主体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送达执行裁定书、协助公示通知书和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

协助公示通知书应当载明被执行人姓名(名称),执行依据,被冻结的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所在市场主体的姓名(名称),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数额,冻结期限,人民法院经办人员的姓名和电话等内容。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在收到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

12. 股权、其他投资权益被冻结的,未经人民法院许可,不得转让,不得设定质押或者其他权利负担。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股权被冻结期间,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不予办理该股东的变更登记、该股东向公司其他股东转让股权被冻

结部分的公司章程备案,以及被冻结部分股权的出质登记。

13.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多家法院要求冻结同一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情况下,应当将所有冻结要求全部公示。

首先送达协助公示通知书的执行法院的冻结为生效冻结。送达在后的冻结为轮候冻结。有效的冻结解除的,轮候的冻结中,送达在先的自动生效。

14. 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期限不得超过两年。申请人申请续行冻结的,人民法院应当在本次冻结期限届满三日前按照本通知第 11 条办理。续冻期限不得超过一年。续行冻结没有次数限制。

有效的冻结期满,人民法院未办理续行冻结的,冻结的效力消灭。按照前款办理了续行冻结的,冻结效力延续,优先于轮候冻结。

15. 人民法院对被执行人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等解除冻结的,应当通知当事人,同时通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公示。

人民法院通知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公示的程序,按照本通知第 11 条办理。

16. 人民法院强制转让被执行人的股权、其他投资权益,完成变价等程序后,应当向受让人、被执行人或者其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所在市场主体送达转让裁定,要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公示并办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更登记。

人民法院要求办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更登记的,执行人员应当出示工作证或者执行公务证,送达生效法律文书副本或者执行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合法受让人的身份或资格证明,到被执行人股权所在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

法律、行政法规对股东资格、持股比例等有特殊规定的，人民法院要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更登记前，应当进行审查，并确认该公司股东变更符合公司法第二十四条、第五十八条的规定。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收到人民法院上述文书后，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直接在业务系统中办理，不需要该有限责任公司另行申请，并及时公示股东变更登记信息。公示后，该股东权利以公示信息确定。

17. 人民法院可以对有关材料查询、摘抄、复制，但不得带走原件。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对人民法院复制的书面材料应当核对并加盖印章。人民法院要求提供电子版，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有条件的，应当提供。

对于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无法协助的事项，人民法院要求出具书面说明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出具。

18.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对按人民法院要求协助执行产生的后果，不承担责任。

当事人、案外人对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协助执行的行为不服，提出异议或者行政复议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不予受理；向人民法院起诉的，人民法院不予受理。

当事人、案外人认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要求存在错误的，应当按照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条之规定，向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人民法院应当受理。

当事人认为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协助执行时扩大了范围或者

违法采取措施造成其损害,提起行政诉讼的,人民法院应当受理。

19. 人民法院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通知在 2014 年 2 月 28 日之前送达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冻结到期日在 2014 年 3 月 1 日以后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前将冻结信息公示。公示后续行冻结的,按照本通知第 11 条办理。

冻结到期日在 2014 年 3 月 1 日以后、2014 年 11 月 30 日前,人民法院送达了续行冻结通知书的,续行冻结有效。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还应当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前公示续行冻结信息。

人民法院对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冻结未设定期限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在 2014 年 11 月 30 日前将冻结信息公示。从公示之日起满两年,人民法院未续行冻结的,冻结的效力消灭。

各高级人民法院与各省级工商行政管理局可以根据本通知,结合本地实际,制定贯彻实施办法。对执行本通知的情况和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要及时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附件:主要文书参考样式

最高人民法院

国家工商总局

2014 年 10 月 10 日

# 附件

## 一、查询股权、其他投资权益

### 1. 协助查询通知书

××人民法院

### 协助查询通知书

\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

\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

根据执行案件需要，现向你局查询被执行人\_\_\_\_\_（证件类型、号码：\_\_\_\_\_）持有公司等市场主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或者\_\_\_\_\_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242 条之规定，请予以协助查询。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 2. 查询回执

××人民法院  
协助查询通知书  
(回执)

\_\_\_\_\_ 人民法院：

你院\_\_\_\_\_法执\_\_\_\_\_字第\_\_\_\_\_号协助查询通知书收悉，经  
查询，被执行人\_\_\_\_\_（证件种类、号码：\_\_\_\_\_）  
\_\_\_\_\_）持有公司等市场主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或者\_\_\_\_\_  
\_\_\_\_\_的情况如下：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 二、公示冻结/续行冻结/解除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

### 1. 协助公示冻结/续行冻结通知书

××人民法院

#### 协助公示通知书

\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

\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

根据本院\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执行裁定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242 条之规定，请协助公示下列事项：

冻结/继续冻结被执行人\_\_\_\_\_（证件种类、号码：

\_\_\_\_\_）持有\_\_\_\_\_（公司等市场主体）\_\_\_\_\_

\_\_\_\_\_（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数额），冻结期限为\_\_\_\_\_年

\_\_\_\_\_个月，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附：本院\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执行裁定书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 2. 协助公示解除冻结通知书

××人民法院

### 协助公示通知书

\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

\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

根据本院\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执行裁定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242 条之规定，请协助公示下列事项：

解除对被执行人\_\_\_\_\_（证件种类、号码：\_\_\_\_\_

\_\_\_\_\_）持有\_\_\_\_\_（公司等市场主体）\_\_\_\_\_

\_\_\_\_\_（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数额）的冻结。

附：本院\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执行裁定书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 3. 公示冻结/续行冻结/解除冻结信息需求书(公示内容)

××人民法院

#### 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

执行法院：\_\_\_\_人民法院

执行文书文号：\_\_\_\_法执\_\_字第\_\_\_\_号执行裁定书

\_\_\_\_法执\_\_字第\_\_\_\_号协助执行通知书

执行事项：公示冻结/续行冻结/解除冻结股权、其他投资权益

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证件种类：

被执行人证件号码：

被执行人持有股权、其他投资权益的数额：(单位：万元)

冻结/续行冻结期限：\_\_\_\_年\_\_\_\_个月，自\_\_\_\_年\_\_月\_\_日起

至\_\_\_\_年\_\_月\_\_日止(解除冻结的除外)

解除冻结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公示日期：\_\_\_\_年\_\_月\_\_日

4. 协助公示冻结/续行冻结/解除冻结回执

××人民法院

协助公示通知书

(回执)

××人民法院：

你院\_\_\_\_法执\_\_\_\_字第\_\_\_\_号执行裁定书、\_\_\_\_法执\_\_\_\_字第\_\_\_\_号协助公示通知书收悉，我局处理结果如下：

已于\_\_\_\_年\_\_月\_\_日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 三、协助变更股东登记

#### 1. 协助变更股东登记通知书

××人民法院

#### 协助执行通知书

\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

\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分局：

根据本院\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执行裁定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 242 条之规定，请协助办理下列事项：

将被执行人\_\_\_\_\_（证件种类、号码：\_\_\_\_\_

\_\_\_\_\_）持有\_\_\_\_\_（有限责任公司）\_\_\_\_\_

\_\_\_\_\_（股权数额），股东变更登记为\_\_\_\_\_（证件种类、号码：\_\_\_\_\_）。

附：本院\_\_\_\_\_法执\_\_字第\_\_\_\_\_号执行裁定书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 2. 公示股东变更登记信息需求书(公示内容)

××人民法院

### 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

执行法院：\_\_\_\_人民法院

执行文书文号：\_\_\_\_法执\_\_字第\_\_\_\_号执行裁定书

\_\_\_\_法执\_\_字第\_\_\_\_号协助执行通知书

执行事项：强制转让被执行人股权，办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变更登记

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证件种类：

被执行人证件号码：

被执行人持有股权数额：(单位：万元)

受让人：

受让人证件类型：

受让人证件号码：

协助执行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3. 协助变更股东登记回执

××人民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  
(回执)

××人民法院：

你院\_\_\_\_法执\_\_\_\_字第\_\_\_\_号执行裁定书、\_\_\_\_法执\_\_\_\_字第\_\_\_\_号协助执行通知书收悉，我局处理结果如下：

已于\_\_\_\_年\_\_月\_\_日在工商行政管理业务系统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并于\_\_\_\_年\_\_月\_\_日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

经办人员：

联系电话：

(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秘书一处

2014年10月15日印发

---

